|  |  |
| --- | --- |
|  |  |

**关于报送《东北大学2017—2018学年度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报告**

教育部政务公开办公室:

按照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面落实高校信息公开清单 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精神，依据《东北大学信息公开实施细则》相关要求，根据近期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我校编制了《东北大学2017-2018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现予呈报，请审阅。

东北大学

2018年10月30日

**东北大学2017-2018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教办厅〔2017〕3号），严格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要求，依据《东北大学信息公开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根据东北大学近期信息公开工作施行情况，由东北大学校长办公室汇总编制了2017-2018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报告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以及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等部分。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本报告中数据统计的时间节点为2017年9月1日至2018年8月31日。

如果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东北大学信息公开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83687313，电子邮箱：info@mail.neu.edu.cn）。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东北大学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全面推进教育公开的总体安排，继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强化制度落实，丰富公开事项，着力完善健全信息公开配套制度，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水平，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坚持实施校长直通车制度，截止到2018年8月31日，整个学年累计收到涉及学校发展各方面的来信来电825封，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校长直通车制度实施几年来,作为校领导与师生员工沟通联系的有效渠道、快速回应师生关切的切实举措，获得了广大师生的一致好评。

学校在门户网站开设信息公开专栏，通过网站、微信客户端、微博、公告栏发布信息公开制度、主动公开的内容以及依申请公开的办理流程与方法。着力做好党发文、校发文的信息公开工作，重点做好信息公开目录和规章制度汇编工作,同时对上一学年度已经公开的规章制度逐条梳理，适时清理已经废止的制度。根据信息公开清单，对学校信息公开内容进行整合，并建立相关链接， 2017-2018整个学年公开办学信息累计510余条。

二、主动公开情况

1.基本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教育部要求在学校门户网站及信息公开专栏修订了办学规模、校领导班子简介、机构设置、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基本办学情况，面向全社会公开办学信息。

2.招生考试信息公开情况

2017-2018学年度，在东北大学招生信息网上主动公开各层次、多类型学历教育招生考试录取规定及权利保障措施，完善特殊类型招生方法，探索人才选拔机制，编制了招生简章、报考指南并及时网上公布，让全社会能够及时了解报考相关信息及流程，多渠道接受社会和考生监督。

不断完善招生宣传机制，提升宣传效果，开展了校园开放日等线下活动。学校招生组扩增至39个，组织448人次教职工及107人次硕博研究生走访中学616所，参加咨询会440场。增加优秀生源基地至296所。利用寒暑假组织学生社会实践团572支，线上线下解答考生问题上万条，招生宣传视频点击率超过了100万，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深化招生“阳光工程”和工作研究，健全组织领导机制，完善信息公开制度，积极探索第三方监督机制。增加自主招生特长深度审查考核，对于农村学生单独招生严把条件关卡，针对高水平运动队测试引入外审专家，及时做好线上线下交流沟通工作，广泛听取考生家长意见建议。

3.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公开情况

认真落实“放、管、服”文件精神，通过业务梳理和改进，切实有效的简化了财务报销程序，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服务质量。加强财务政策和制度宣传，以挂牌服务为手段，增强财务人员责任意识、服务意识，提升了服务形象。

按照教育部关于做好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积极推进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在部门预算、决算批复后10个工作日内，主动在学校主页和信息公开网公布预算和决算情况。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公示要求。根据要求，通过入学通知、学校财务网站、公示板、阅报栏、现场收费公示板等多种形式将本科生学费、住宿费、研究生学费等信息进行公示，主动接受社会、学生监督。

持续推进资产管理信息化建设，完成与财务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建设以“全生命周期管理”为主线的国有资产统筹管理平台，优化仪器设备家具管理系统相关模块，搭建大型仪器设备共享平台，持续推进仪器设备开放共享信息化工作。完善公用房信息系统，推进公用房精细化管理；以智慧实验室建设为导向，建设校、院两级教学实验室综合管理信息系统；搭建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监督管理平台，推进危化品全生命信息化安全管理。搭建全流程采购管理信息平台，推行物资设备网上竞价，实现采购业务网上“一键式”办理。

4.人事师资信息公开情况

做好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公开。推进人事制度综合改革，完善符合一流大学建设的人事制度体系，创新人事人才工作机制，优化人才队伍结构，提高人力资源效能，紧密开展学术领军人才建设工程，完善人才选拔聘任培养机制，建立健全教师发展体制机制；完善高层次人才收入分配机制，落实国家社会保险政策等民生保障工作，对教师队伍建设、教师进修培训、人事管理等方面的一系列政策文件进行了补充完善。

协助教育部人事司完成领导班子副职推荐工作，安排组织谈话70人次；坚持围绕好干部标准，完善干部选任工作机制，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拓展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考核维度，不断探索使用多种方式选拔任用干部，优化竞争上岗方式方法，开展15名中层干部，35名科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以及11名中层干部，45名科级干部的试用期满考核工作。历次评审、聘任、考核、推荐都及时公布于学校网站，如接到举报或意见反馈，及时跟进调查反馈，以严格的程序保障结果的公平、公正。

5.教学质量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将[本科教学质量报告](http://info.neu.edu.cn/pages/portal/xxgk/javascript:;)、[高校毕业生年度就业质量报告](http://info.neu.edu.cn/pages/portal/xxgk/javascript:;)、[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http://info.neu.edu.cn/pages/portal/xxgk/javascript:;)、[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http://info.neu.edu.cn/pages/portal/xxgk/javascript:;)、[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http://info.neu.edu.cn/pages/portal/xxgk/javascript:;)等在信息公开网动态更新。

学校持续推进系列创新服务举措，方便广大师生及时获取学业信息，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做好2018年研究生推免、大类招生学生专业分流公示公开工作，组织全校2016级13个学院14个大类制定了详细工作实施方案，经过动员引导、自愿报名、学院考核、学校审批、全校公示等工作环节，共完成了4152人的专业分流。推动数字化课程资源建设，共享优质教育教学资源。近期BB平台用户数量为25003人，其中最大活跃用户数为14113人，开通课程数量为3906门，教学运行效果良好的课程数量为1145门。

6.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情况

推动学生管理科学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依据教育部41号令，印制全新2017版《东北大学学生手册》，下发至全体本科生并组织学习。加强安全教育管理，制定《东北大学本科生安全教育实施办法》，开展“预防校园非法网贷”专题教育排查、宿舍安全专项整治、“金融安全进校园”大型宣讲活动。同时，在工作中积极尊重学生主体性，聘任第三届学生校长助理18人。

深化就业服务内涵建设，完善就业管理信息系统，就业信息网及微信平台信息浏览量累计超过500万；推进成长指导信息化平台建设。优化辐射三个年级、年选课总人数超过8000人次的指导类课程群。面向新生开展“致成长”活动，发放成长发展指导及记录手册各5000余册，实现新生100%覆盖。

7.学风建设信息公开情况

扎实推进学校学风建设工作。按照《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教育部令第40号）等的有关要求对《东北大学学术道德规范（试行）》（2012年10月制定）和《东北大学学术不端行为查处工作实施细则（试行）》（2016年1月制定）进行修订，并发布实施。完成学风建设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

受理涉嫌学术不端行为举报2件，均完成认定工作已移交有关职能部门进行处理。

8.学位、学科信息公开情况

组织《东北大学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建设方案》及学科群建设方案编制与专家论证工作，明确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具体目标任务、建设举措、进度安排、预期成效、组织保障、资金安排等。根据教育部统一部署完成两轮修改完善，已经面向社会公布。

在信息公开网、研究生院网站上公布了授予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拟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标准等相关文件。

9.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公开情况

我校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通过东北大学信息公开网、国际合作与交流处网站以及国际交流学院网站实时公开。多渠道宣传学校国际化进程，提高学校的办学质量，提升学校的国际影响力。

10.其他信息公开情况

依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要求，及时通过信息公开网站、安全管理委员会网站公开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我校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是校长办公室，并在信息公开网站上公开了受理程序、联系方式。2017-2018学年度，我校收到信息公开申请3件，其申请的公开信息均属于依申请公开范畴，均已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申请人。本年度依申请公开信息不涉及收费和减免情况。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2017-2018学年，学校通过电话、邮件、校长直通车、微博、微信等方式处理和答复学校师生和社会公众关切的各类信息，接受教职员工及社会公众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评估。至今，学校纪委和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没有收到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投诉。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遭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2017-2018学年度，学校未发生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

六、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

全校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学校一项长期、重要的工作来抓紧抓好，着力推进规章制度和重点关键领域的公开工作以及校长直通车工作。一年来，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但与上级的要求和社会公众的期盼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和不足，今后的工作中，学校将根据党中央国务院、教育部的相关部署和要求，认真梳理，层层落实，扎实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开展，不断提升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水平和成效。

一是加强宣传教育，进一步提高师生认识。学校将以校长办公室为实施主体，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宣传工作，组织开展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教育部信息公开工作的文件精神，进一步深化认识、提高站位、强化信息公开责任制，加强信息公开的日常监督管理，做到职能部门位网站与学校信息公开网站信息同步、及时公开。

二是进一步细化信息公开内容，做好十大类五十条公开的规范动作外，做好自选动作，结合学校办学实际，进一步补充、细化二级指标办学信息。

三是深入开展监督检查工作。校办和组织人事部门、纪委联合牵头，将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情况作为各单位及其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评先评优、廉政建设的一项重要指标，主动接受上级主管部门行政监督和社会公众舆论监督。

附件：东北大学2017-2018学年度信息公开清单情况

抄送：，ХХХХХХХ Х，ХХХХХХХХ。

东北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8年10月30日印发